



企业名“蹭品牌” 被强制执行变更

晋江执行首例强制变更企业名称案



公司名称使用他人注册商标字样,构成不正当竞争行为。近日,晋江市人民法院执行局在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配合下,依法强制将被执行人的企业名称变更为该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这是晋江市首例强制变更企业名称案件。

融媒体记者 吴水保 通讯员 尤燕玲 杨蕾

案情概述

使用他人注册商标字样 被判更名赔偿损失

某岛公司(原告)成立于2006年,经授权取得“某岛”文字在内的三个注册商标专用权在中国大陆的独占许可使用权。被告福州海某某岛眼镜有限公司晋江五里店成立于2016年。

原告认为被告在其企业名称中使用了“其岛”字样,侵害了其商标权,构成不正当竞争,后向法院提起诉讼。经晋江市人

民法院一审判决,福州海某某岛眼镜有限公司晋江五里店立即停止实施不正当竞争行为,责令其变更企业名称,并支付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宣判后,被告提起上诉,案件经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维持原判。

判决生效后,被告未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原告向晋江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强制执行

被执行人迟迟未履行 部门变更其企业名称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前往被执行人经营场所送达《责令履行指定行为通知书》,督促被执行人限期履行义务,但被执行人迟迟未履行。考虑到侵权行为产生的不利影响持续存在,为破解知识产权执行难题,执行干警及时与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请求协助将被执行人人

业名称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代替。

此强制变更企业名称执行案件在晋江尚属首例,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充分调研论证后,依法果断有力地协助法院将福州海某某岛眼镜有限公司晋江五里店企业名称变更为该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官说法

经营者实施混淆行为 应当办理名称变更登记

法官介绍,当前知识产权侵权多发易发的现象仍然存在,部分企业通过非法使用、恶意抢注知名商标等手段,扰乱市场秩序。法院将不断加大对侵权行为打击力度,为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经营者登记的企业名称违反该法第六条规定的(即实施混淆行为),应当及时办理名称变更登记;名称变更前,由原企业登记机关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代替其名称。此外,《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明确,人民

法院或者企业登记机关依法认定企业名称应当停止使用的,企业应当自收到人民法院生效的法律文书或者企业登记机关的处理决定之日起30日内办理企业名称变更登记。名称变更前,由企业登记机关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代替其名称。

法官提醒,经营者在给企业取字号之前,可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官网查询该字号是不是他人已经注册的商标,避免后续构成不正当竞争。同时切勿有意“蹭”知名品牌商标的热度,这样涉及不正当竞争的行为,最终也会受到法律的制裁。

男子网络办贷被骗 沦为电诈“工具人”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苏玮杰 通讯员尤慷临 黄仕阳 文/图)只要将银行卡、手机卡提供给对方,即使征信有问题,也能轻松办理大额贷款,真有这种好事?小心沦为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的“帮凶”。近日,南安就有一名男子掉入了这样的陷阱,南安市公安局刑侦大队溪美刑侦中队接到上级推送“资金快打”线索,经过研判,当天就抓获了这名犯罪嫌疑人。

日前,南安男子王某因征信有问题的情况下还需要贷款,便一直在网上搜索贷款的渠道。之后被大数据监测到,有人主动来联系他,说可以为他进行贷款,但

是需要较高的手续费来进行返点,他相信了对方。在王某提供了自己的身份证和银行卡之后,对方又借口说他银行卡流水账不够,需要进行“流水包装”才能通过贷款审批。不久,对方把一笔钱转到王某的银行账户上,再由他把钱取出去或者转账。“这段时间他一直在进行这种操作,其实对方转进来的钱都是一些全国各地被诈骗受害者的钱。”警方解。

据介绍,王某本人其实也有觉得不妥,但是抱着侥幸心理,想着“反正这些钱也不是我的,我也不管它是怎么样来,又转账去哪里了,我只要能弄到贷款就行了。”

急需用钱的王某犹如抓住了“救命稻草”,在明知道自己行为可能涉嫌违法犯罪的情况下,仍旧进行取款、转账等操作,前后转移了约2.61万元资金。殊不知,这一切都难逃公安的法眼,经过周密部署,当天王某出门取快递时,民警将其控制。

最终,王某没有等来贷款审批通过的“通知”,而是等来了民警。经审讯,嫌疑人王某表示自己一开始只是在网络上寻求办理大额贷款的渠道。目前,王某因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嫌疑人王某被抓获